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会议决议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独立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5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米旭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套期保值型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经全体独立董事讨论：公司开展套期保值型衍生品交易是围绕公司实际外汇收支业务进行的，以具体经营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利率波动风险为目的，是出于公司稳健经营的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应对外汇市场风险的能力，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建立健全了《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明确风险应对措施，交易业务风险可控。公司开展套期保值型衍生品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任意时点余额不超过 40,0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且单笔金额不超过 2,00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年8月5日